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UNICOM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2)

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刊發。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最近有媒體報導指稱本公司正受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就寬帶互聯網市場壟斷行為進行調查。

本公司就此澄清，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聯通運營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基礎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及有關授權，依法開展互聯網接入業務。聯通運營公司正在應發改委要求提供 2010 年度向互聯網服務提供商出租帶寬業務的價格、數量及營業額等相關信息。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朱嘉儀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常小兵、陸益民、佟吉祿及李福申

非執行董事：Cesareo Alierta Izuel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霖、黃偉明、John Lawson Thornton、鍾瑞明及蔡洪濱